曾经漫游在中国大地上 一个毒舌作家

保罗·索鲁带给我们什么？

◎陈媛媛

体中文版问世，它也有了新的名字——《在中国大地上：搭火车旅行记》。

奖』，是他最具代表性的作品之一。2016年此书繁体中文译本在台湾出版，书名译作《骑乘铁公鸡：搭火车横越中国》，如今简

中国游记。这本书记录了作者1986年在中国的火车旅行见闻，于1989年获得旅行文学界权威的『托马斯·库克旅行文学

在一个译者看来，没有比翻译更好的深度阅读之旅了。这一次，作为译者的我很幸运，因为遇到了保罗·索鲁鼎鼎大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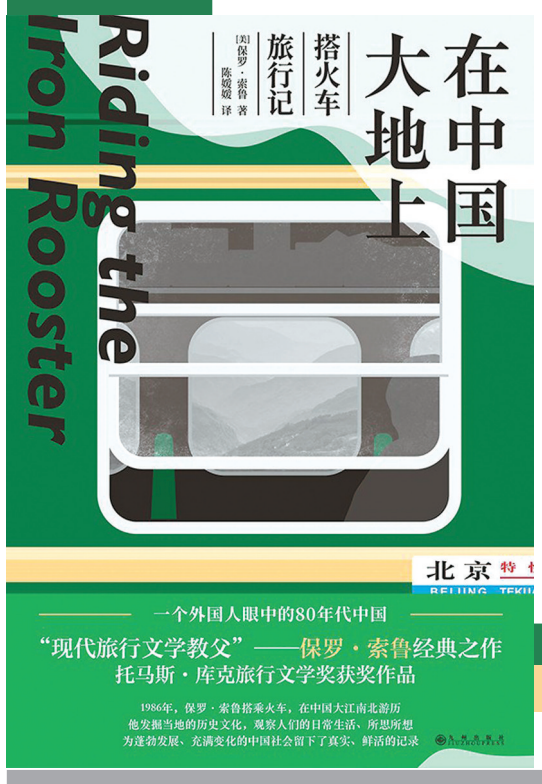

为什么弃用“铁公鸡”？

新书名是大家共同商定的结果，此前也曾考虑沿用台版译名，但翻译并非语言间的简单转换，一个译名的确定，总要受到复杂的现实因素影响。严复说，“一名之立，旬月踟蹰”，此时方解个中滋味。“铁公鸡”的缺失一度成为我的心结，但转念想想，新名字也有其道理：近年来保罗·索鲁的作品不断被引进，他也收获了一批忠实读者，但仍有许多人对他不熟悉。作为独具一格的旅行文学大家，保罗·索鲁当然值得更多读者认识，而他这部书写中国的作品，也理应在它所记录的地方发挥更大影响。将“中国”放入正题，不但可以更加突出书的主体内容，还多出几分年代感，这或许有利于作品抵达更多读者。于是就此心宽，翻译本来就是一门遗憾艺术，也请索鲁的粉丝们不要怪罪。

保罗·索鲁钟爱坐火车旅行，喜欢他的人对此一定不陌生。此次为期一年的中国行，他搭乘了近40趟列车，书中记录的是其中22条线路。他跟随旅行团从伦敦出发，先后取道西伯利亚大铁路和蒙古纵贯铁路，自蒙古入境华北，而后便开始沿着纵横交错的铁路网漫游中国大地。“铁公鸡”的脚步始于大同，终于拉萨，北至边陲小镇朗乡，南至繁华都市广州。说到结构编排和叙述方式，《在中国大地上》与作者的其它游记并无二致，都是每条线路自成一个章节，每章又自写景起笔，兼及人物，继而搭讪对话。刻薄的索鲁当然少不了各种吐槽抱怨，而敏锐如他，又极擅长从琐碎交谈中体察社会日常。不过，由于写作对象是我们自己，又在如今的时代背景下出版，这本书于中国读者而言也就有了特别的意义。

“毒舌”的独特视角

老外如何看待中国？作者在书中至少提供了两个视角。

首先当然是他那些奇葩旅行团友的无端猜想。因为没到过中国，他们中很多人都对这个陌生国度心怀偏见，比如操伦敦腔的小伙子道听途说，迫不及待要去香港给自己身体某个部位做仿真模型；住爱丁堡富人区的年轻女士认为中国卫生状况堪忧；再比如，即将失明的老先生已经备好带去中国的厕纸，而关于中国人到底用不用厕纸，大家谁都没有把握。索鲁瞧不上他们，他搬出李约瑟和颜之推为中国造纸术正名，将这群不学无术之徒狠狠鄙视了一通。当然，这一切都在悄然中进行，因为他早已习惯隐匿在人群中默默观察和记录，不放过任何讽刺揶揄的机会。故事就在这样你来我往的“傲慢与偏见”中拉开序幕。

保罗·索鲁显然比他的团友们更了解中国，因为他不仅来过，而且读过许多关于它的书，这些经历构成了他本人的特殊视角。1980年，他第一次踏上这片土地，那时他乘船沿长江顺流而下，一路从重庆到上海，目睹了这个国家改革开放初期的百废待兴。故地重游不算什么新鲜事，但中国发展实在太快，他近乎被他的兄弟基恩所说服：“中国已经完全变了样，并且每天都在发生变化。”不过，倘若要指望他来讴歌改革事业的伟大成就，那么你恐怕要失望至极，因为这位以毒舌闻名的作家，从一开始就没打算让我们“好受”。他解释来中国的理由，说有的中国人觉得“老外好骗”，但他“偏要来挑战一下”，这为他的旅程添上了些许挑衅色彩。

作为尊贵外宾，索鲁一到北京就参加名流聚会。他天生质疑一切，席间与知识分子们的交谈更是激发了他的探索欲：董乐山告诉他《一九八四》仅供内部阅读，可他竟然在厦门的图书馆找到这本书；桑晔跟他讲上海闵行的许多农民已经成为工人，他们虽住进了楼房，却还保持着粗鄙的生活习惯，于是他去实地考察，结果发现当地整洁有序，人们过得相当体面。政府派方先生陪同，他讽刺人家有一张“海狮般的脸”，三番五次想摆脱，但每次不是行动失败，就是溜开不久即被找到。二人终于在广州分道扬镳，你以为他要就此解脱，他却送给对方临别礼物，还描述起人家忧伤的神情，说“他不停地朝前走着，连回头看一眼都没有”，这分明是在抱怨人家的决绝，诉说自己的不舍。大概没有了与方先生的斗智斗勇，旅途也要减少很多乐趣吧。

其实，索鲁也不是谁都讨厌，他对年轻女孩子就挺好。此前在柏林，一位名叫蕾切尔的女孩儿认出了他，他终于不用隐姓埋名，大胆跟人家倾吐心事，形容那是“一次柔情蜜意的相遇”；后来在大连，他又遇到活泼的小谭，这姑娘给自己取了个奇怪的英文名叫做“Cherry Blossom”，他觉得叫不出口，又只好依她那么叫，他屡次被这姑娘捉弄，却也“逆来顺受”，一句难听的话也舍不得讲。

索鲁与何伟谁更“厉害”？

在旅途中，索鲁有的是办法找乐子。他给自己准备了充足的旅行读物；面对难吃的火车餐食，他每天也可以选出一道“当日最佳”；还有，别忘了，他有着无与伦比的搭讪本领！比起名人高官，索鲁更喜欢和普通人交谈。他明显是有备而来，逮住机会就问个不停。都问些什么呢？工作，学习，生活，文学，音乐，历史，政治……几乎你能想到的所有内容，他都打探了个遍。只是不知道，大家的回答与他心中所想是否一致。但这并不重要，因为你至少了解到，索鲁第二次所见的中国已经开始褪去朴素外衣，变得多姿多彩起来。

他依旧不说什么好话，然而毒舌其实暗藏玄机：城市噪音的背后是现代化建设马不停蹄；年轻夫妇嬉笑打闹的背后是社会风气日渐开放；商贩漫天要价的背后是自由市场蓬勃发展……即便他没好气地抱怨中国人总是步履不停、修修补补，你是否也能由此想起家中某位勤劳简朴的长辈？至于他为何不遗余力地写“痰”，我想如果有人见识过与他恩怨纠葛三十年的奈保尔如何惟妙惟肖地描写印度人吐痰，或许就会明白索鲁的兴趣从而何来。索鲁的确吝啬赞美，但他的批评并非全无意义。

保罗·索鲁当然不是“好骗”的老外。他一路搜集这个古老国度的“奇珍异宝”，还不忘跟各式小贩讨价还价。在哈尔滨的古玩店，他被一只象牙小球吸引，店员诓他说那是古人雕刻的地球，但他一眼识破，认出那不过是来自苏联的台球。理由呢？他说直到19世纪中叶，中国人还认为地球是平的。这大概就是他对“天圆地方”的理解，在严谨的学者看来未必准确，但起码说明他为此行做了许多功课。他读过柯勒律治笔下的忽必烈汗，看过盖群英写的戈壁沙漠，了解诺拉·沃恩和包柏漪的中国生活；不仅如此，他还阅读《中国日报》和《中国文学》等报刊，为了深入了解这个国家，他几乎搜集了一切可能的资料……

遗憾的是，他中文不好。借镜观看，难免扭曲变形，也很难面面俱到。比如，正文前面那句关于农夫和烤鸭的“中国谚语”，译者遍寻资料不得出处，想来应是我们平日耳熟能详的某句话旅行到外国以后完全变了样貌；再比如，他说海瑞“名不见经传”，又将梁山伯与祝英台的角色搞混。但这就是真实的老外，亲历中国以前，他们见不到真实的中国，也少不了各种各样的偏见和奇怪想象。博学如索鲁也不例外。你说他态度傲慢，可他认为中国人才视老外为“蛮夷”，他说自己是中国人眼中的“大鼻子怪物”，是来自蹩脚小国的乡巴佬。说到这个，他倒是和他的那些团友们有些相似了。可是，我们也不必气恼，有什么理由要求人家完全客观呢？老外视角下的中国，熟悉却掺杂着陌生感，这就对了呀！

书写中国这件事，何伟以保罗·索鲁为师；论及作品，何伟却又比保罗·索鲁先到中国。但无论如何，读者免不了要将二人做一番比较。对中国读者来说，何伟堪称完美作者，他娓娓道来，温和而克制，宛如涓涓细流淌过心间；索鲁却口无遮拦，情绪激昂，一如他笔下的隆隆铁轨。所以，在温润谦逊的中国人面前，索鲁注定不会比何伟更受欢迎，甚至有时还要惹人嫌恶。可是请别忘记，这两人笔下的中国相差了整整十年，单就时代记忆而言，索鲁也为我们留下许多珍贵的历史碎片——他没有像何伟一样融入我们的生活，但恰恰因为他的冷眼旁观，这些记录才显得弥足珍贵。

如今，他终于将它们，交还到我们手中。

（注：本文作者为《在中国大地上：搭火车旅行记》译者）

和梁鸿一起再次陷入故乡

◎韩浩月

花了一整天的时间，阅读梁鸿新书《梁庄十年》。这是理想中的“深阅读”模式，十多个小时的时间里，我沉浸在书中。书里的人物在走动，在哭，在笑，我被他们深深地吸引与打动，眼睛无法离开。在《中国在梁庄》、《出梁庄记》之后，这本《梁庄十年》确定无疑地告诉我，梁庄已经不是作家梁鸿的村庄，它也早已是无数对乡村抱有复杂感情的人共同的故乡。梁鸿在梁庄的亲人、朋友，也成了我们的亲人与朋友。

当然梁鸿对梁庄，已经不像众多远离故乡的人那样，抱有复杂的情感成分。再写梁庄，她的笔变得比以前更清澈、更纯粹。她不止一次在书里直白地表达：她太喜欢梁庄里的每一个人了，梁庄让她内心充满了柔软与眷恋。她也为曾经对这个村庄的“偏见”而懊悔，比如没有如父亲梁光正生前所愿，把破败的老房子重新修建，为自己留一处情感安放之地。

梁鸿对梁庄的微小但却微妙的变化，或是源自她觉察到了时间的危险。她并不忌讳表达自己进入中年之后对生死的认识，她不止一次以人的生命周期为衡量点，来标志她与梁庄在不同年代的关系变化。“但愿我能活到那个时候”，在本书最后一句，梁鸿如此写道。为了可以在十年、二十年之后继续写作梁庄，梁鸿说出了一个在别人看来其实并不存在的、假想中的“危险”，这侧面也证实，她对梁庄，已经有了“越陷越深”的情感迹象。

和梁鸿一样，那些在《出梁庄记》中远走他乡的人，也有许多人再次陷入故乡。义生在梁庄修建了被当作景点参观的四层别墅，清辉借给奶奶举办葬礼的机会在自家宅基地盖了两层小楼，栓子回村担起了村支书担子，梁安在故乡治愈了抑郁症……单单用“富贵不还乡如锦衣夜行”，是无法解释梁庄人回乡动机的，在由新楼房与旧房屋一起构成的这个村庄内部，还运转着始终不曾被外界变化所打破的情感逻辑，那是属于整个村庄人的甜蜜秘密。

写《梁庄十年》，梁鸿比此前两本书更为感性，大学教授与学者的身份，在《梁庄十年》中彻底消失了。整本书当中，她没有使用一个学术词汇，没有引用任何一句思想家或哲学家的名言，来作证自己的观点与发现。对于梁庄，梁鸿已经拥有了一整套属于自己的思想与哲学表达体系，无须再调用更多来自别处的认知与信息来剖析梁庄。

梁庄已无须再剖析。况且梁鸿在寻找梁庄的新表现形式方面，找到了一个无可取代的角度——重新成为梁庄的女儿。这种坚定的姿态，也决定了梁鸿所讲述的乡村，不再那么飘摇。作为作者，梁鸿已经成为梁庄最厚重的注脚之一。

在梁鸿的新书中，村内坑塘的消失，村外河水的上涨，还有时不时地暴雨如注，让梁庄还如鸟巢般，有着一些不稳定性。但之所以我们相信梁庄，不会成为众多消失的村庄中的一个，甚至有可能在时光洗礼下，具备再次焕发魅力的可能，正是因为有太多像梁鸿这样的人，放弃了知识分子与城市人的精英凝视，而是以“乡村继承者”的身份，再次返回了故乡。

在《梁庄十年》中，梁鸿不再仅仅是梁光正的女儿，她还是整个村庄的女儿。当别的男性出走者功成名就之后以“父亲”的身份对村庄进行指指点点时，梁鸿以“女儿”的角色，以柔情与包容，让枯萎的村庄，又焕发出可以穿透纸张的青春气息与活力。同理，那些与梁鸿同龄的回归梁庄的中年人，何尝又不是带着理想与向往回到梁庄，想在梁庄重新做回少年，拥有熟悉而又舒适的乡村生活？

《梁庄十年》最为打动我的，是书中第二章集中书写的“梁庄女孩”们的故事。被抱养的女孩燕子，长大后变成了让“整个世界都熠熠生辉”的少女，可村里男青年们的疯狂追求吓坏了她；同样美得耀眼的春静，一次恋爱没谈过，当年却被指责“风流”……和她们的青春无比璀璨不同，她们的婚姻却所托非人，她们本该拥有美好的人生，但环境与时代却像一个“咒语”，让她们最美的生命时刻停留在梁庄，最不忍回首的回忆片段也在梁庄。

在梁鸿北京的家中，燕子、春静、小玉，四位“梁庄女孩”的相聚，是全书最值得关注的浓墨重彩的一笔。她们在梁鸿的书房里聊天、抽烟、席地而眠，彼此袒露心迹，诚实叙说伤痕。她们都是梁庄的女儿，她们在风雨交加的北京一夜，通过对故乡的回忆与叙述，发现了自己的爱与怕。非常值得欣慰的是，她们能够用平静甚至戏谑的态度面对过往，这是她们与梁庄的握手言和，也是对自己的真正解放。

在写作《梁光正的光》、《四象》等小说作品之后，作为非虚构写作标志性作家的梁鸿，在《梁庄十年》中走出了非虚构写作的框架，全书拥有感性的文学气息，扑面而来的是朴素的情感气味。有些片段可以当作小说去读，但读后最终会真切地发现，那个处在现实与文学之间的梁庄，是一个真实存在、带有温度的村庄。

B6

近6亿的天价在不久后的未来，或许会被视为是一个“捡漏”之举，而不可能是一个看似很美的“泡沫”。

——《6亿的波提切利：泡沫还是捡漏？》

B3

她不仅没有沦为各位导演手中的棋子，相反，她用超越他们的方式，以游移在日常与边缘的双重形象，赋予不同影片里的人物统一的作者属性。

——《于佩尔烙印：身为演员，她让自己拥有了“作者性”》

B7

没有在作品里投入最诚挚的情感、最深刻的反思，那么，这样的作品“没有人在乎”也就变得合乎情理。

——《汪峰终于成功上了头条，但新歌并不值得“在乎”》

下载北京头条App
让现在告诉未来

主编/张向红 编辑/罗皓菱 美编/路姚辉 责校/熊伟